

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 月 21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德邦锐泓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46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9 月 17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5,738,074.04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并保证充分流动性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管理和风险控制，力争为投资者提供稳健增长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灵活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类属配置策略、信用债投资策略和杠杆投资策略，在严格管理并控制组合风险的前提下，实现组合收益的最大化。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德邦锐泓债券 A	德邦锐泓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461	00746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5,105,736,515.88 份	1,558.16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10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德邦锐泓债券 A	德邦锐泓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740,219.04	11.29
2. 本期利润	68,971,951.62	20.8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35	0.0133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250,749,736.88	1,602.59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284	1.0285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德邦锐泓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7%	0.04%	1.86%	0.08%	-0.59%	-0.04%
过去六个月	1.54%	0.04%	2.15%	0.08%	-0.61%	-0.04%
过去一年	3.73%	0.04%	4.28%	0.07%	-0.55%	-0.03%
过去三年	10.81%	0.04%	7.07%	0.05%	3.74%	-0.01%
过去五年	19.87%	0.06%	9.46%	0.05%	10.41%	0.0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20.83%	0.06%	9.97%	0.05%	10.86%	0.01%

德邦锐泓债券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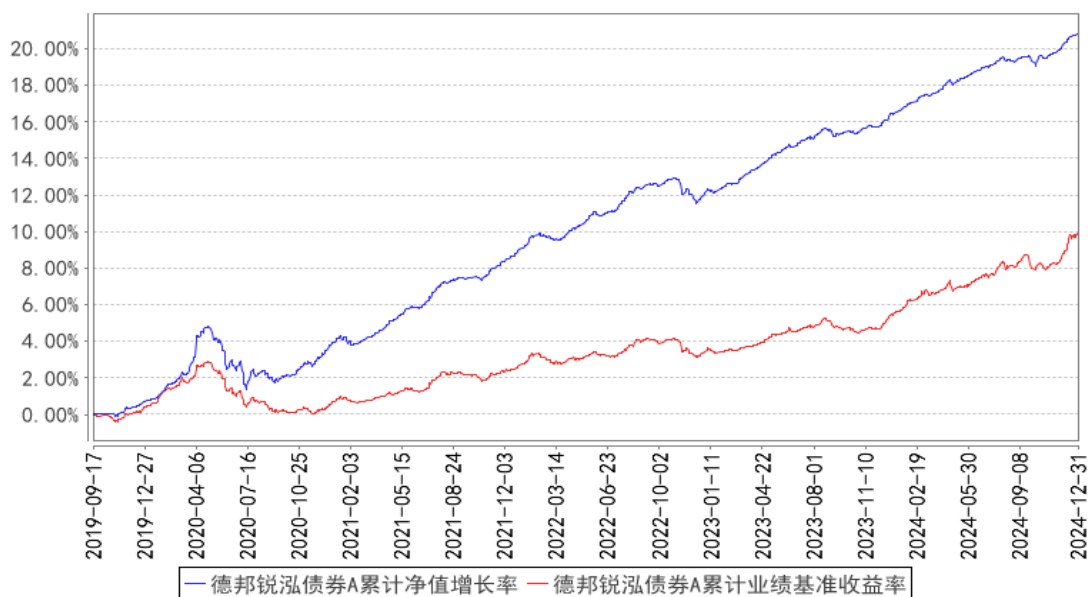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	--------	---------------	----------------	-----------------------	-----	-----

过去三个月	1.27%	0.04%	1.86%	0.08%	-0.59%	-0.04%
过去六个月	1.53%	0.04%	2.15%	0.08%	-0.62%	-0.04%
过去一年	3.72%	0.04%	4.28%	0.07%	-0.56%	-0.03%
过去三年	10.81%	0.04%	7.07%	0.05%	3.74%	-0.01%
过去五年	19.86%	0.06%	9.46%	0.05%	10.40%	0.0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75%	0.10%	9.97%	0.05%	10.78%	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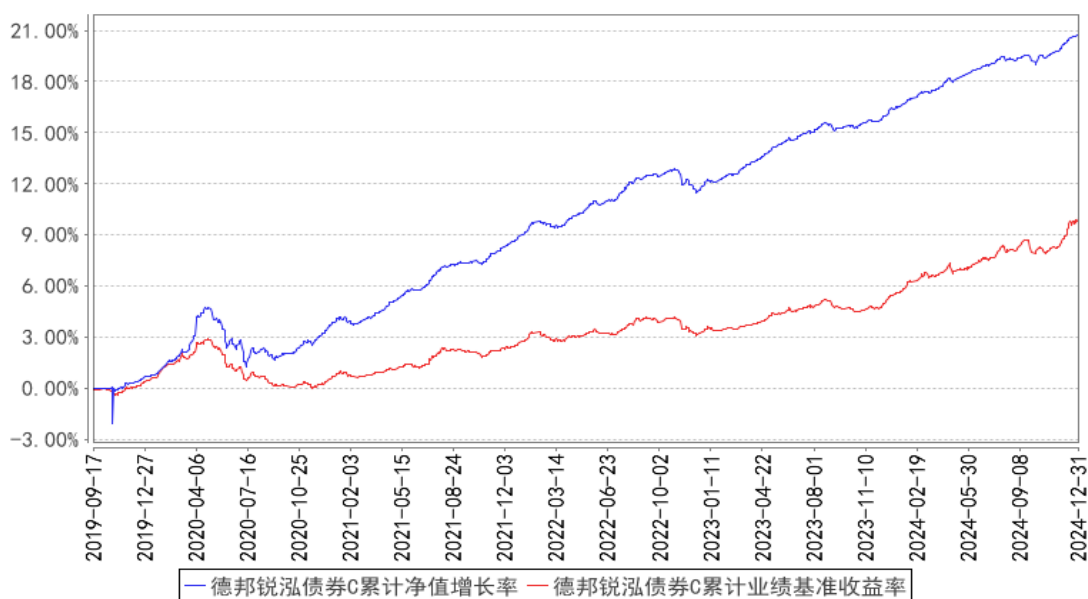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80%+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德邦锐泓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德邦锐泓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 年 9 月 17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报告期期末，本基金运作时间已满一年。本基金的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图示日期为 2019 年 9 月 1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铮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19 年 9 月 17 日	-	16 年	硕士，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7 月担任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评级部分析师、项目经理；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5 月担任安邦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2015 年 11 月加入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作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

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及公司内部相关制度规定，从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事后监控等环节严格把关，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个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未发现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存在非公平交易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基金管理人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四季度经济数据显示经济基本面仍在筑底中，国内经济的供强需弱格局又有所浮现，政策效应带动耐用消费品增速有所反弹，但 11 月再度回落。通胀数据整体不及预期，显示内需依然偏弱，受食品价格超季节性回落影响，CPI 环比连续下滑，预计在增量政策及以旧换新影响下或将小幅改善；PPI 环比转正，并有望持续改善，但同比回正仍需等待。此外，财政政策进一步发力，11 月财政部公布，从 2024 年开始，我国将连续五年每年从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安排 8000 亿元，专门用于化债，累计可置换隐性债务 4 万亿元，再加上全国人大常委会批准的 6 万亿元债务限额，直接增加地方化债资源 10 万亿元。

金融数据出现一定积极信号。受 10 月房地产市场回暖、存量房贷利率下调缓解提前还贷等因素影响，居民贷款需求明显改善。化债和政策效果释放带动企业活期存款明显改善，并对 M1 形成较大拉动，M1 同比增速连续两个月好转，观察其可持续性。

货币政策方面，10 月 21 日，央行宣布 1 年和 5 年期 LPR 双双下调 25BP，是自 2019 年 8 月 LPR 形成机制改革以来的单次最大降幅，且均大于央行主要政策利率 20BP 的降幅，表明央行正着力降低总体借贷成本。此外，央行通过买断式逆回购、国债净买入的方式释放成本更低的长期流动性，虽然四季度各月 MLF 均缩量续作，但合计计算仍分别净投放 6110、4500、5500 亿元中长期资金，体现了支持性的货币政策立场。

债券市场走势先抑后扬。自 9 月 24 日国新办召开新闻发布会推出一揽子政策以后，债券市场出现连续调整，一方面是政策释放明确稳增长信号，带动市场对经济增长预期回升，并引发对四季度利率债供给担忧；另一方面是基本面和政策面的双重预期修复带动权益市场走强，部分投资者股债资产切换动作对债市资金形成挤压，货基、债基、理财产品面临较大的赎回压力。债市

大幅调整后，一方面支撑债市的主线因素并未发生改变，基本面和货币政策环境对债市而言仍偏顺风，收益率中枢不具备显著回升的基础；另一方面，四季度央行净投放长期流动性，虽然地方债供给大幅增加，但 10 月跨月起资金转松，市场对货币政策宽松的预期不断强化，收益率转而下行。12 月政治局会议将货币政策基调由“稳健”转为“适度宽松”，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适时降准降息，保持流动性充裕”，继续提振债市做多情绪，加之年末机构为明年资产荒提前配置资产，进一步强化债券收益率下行动力，10 年国债收益率四季度末下行至 1.68%。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在灵活调整久期的基础上，努力通过精选个券，增强组合的静态收益，同时把握波段操作机会。未来本基金将在保持基金良好流动性的同时提高静态收益，积极灵活把握市场波段操作。本基金将密切跟踪经济走势、政策和资金面的情况，争取为投资者创造理想的回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德邦锐泓债券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84 元，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6%；德邦锐泓债券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85 元，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1.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1.86%。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269,872,826.75	89.69
	其中：债券	5,218,485,269.37	88.82
	资产支持证券	51,387,557.38	0.87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05,618,841.43	10.31
8	其他资产	8,741.06	0.00

9	合计	5,875,500,409.24	100.00
---	----	------------------	--------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境内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282,115,292.31	43.4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73,462,395.34	18.54
4	企业债券	781,451,963.91	14.88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2,154,918,013.15	41.04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218,485,269.37	99.39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80210	18 国开 10	3,800,000	420,892,789.04	8.02
2	2228026	22 华夏银行 02	2,400,000	245,677,190.14	4.68
3	180406	18 农发 06	1,800,000	204,018,904.11	3.89
4	2220067	22 杭州银行债 01	1,600,000	162,120,109.59	3.09
5	2228015	22 浦发银行 03	1,500,000	153,786,756.16	2.93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2189552	21 浦鑫安居 2A3	500,000	51,387,557.38	0.98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分行或支行存在贷款管理不审慎；贷后管理不到位，信贷资金被挪用购买本行大额存单；个人经营性贷款审查不尽职；信贷资金被挪用；贸易背景真实性审查不到位；贷款审查不尽职，贷款五级分类不准确；占压财政存款或资金；违反账户管理规定；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人力不足；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资本金审核不到位；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高级管理人员未经任职资格核准实际履职；票据业务保证金来源合规性审查不严；虚增存贷款；贷前调查不尽职、资金支付管理不严格、贷后检查流于形式；信用证业务开展不审慎；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未依法履行职责。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总局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存在多项违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违反规定办理资本项目收付和付汇、违反规定办理结汇业务、违反外汇账户管理规定和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

违规向借款人收取委托贷款手续费；投资同业理财产品风险资产权重计量不审慎且向监管部门报送错误数据；部分 EAST 数据存在质量问题；债券承销业务与债券交易/投资业务间“防火墙”建设不到位；余额包销业务未严格执行统一授信要求；包销余券处置超期限；结构性存款产品设计不符合监管要求，内嵌衍生交易不真实；本行贷款及贴现资金被用于购买本行结构性存款；理财资金用于偿还本行贷款。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分行或支行存在以下违规行为：；个人经营性贷款用途审查不严，贷后检查未尽职责；贷款资金被挪用；金融许可证保管不善导致遗失；案件迟报；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违规发放商住房贷款；统计资料漏报、错报；违规通过非房地产开发贷款科目向房地产开发企业发放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管理不审慎；未按施工进度放款；违规向公职人员发放个人经营性贷款；小微企业个人贷款管理不审慎；个人贷款支付管理与控制不到位；服务收费不规范；办理保函业务不审慎；违规办理信用证业务；违规批量转让不良贷款；票据业务审慎性考核机制有待完善；票据业务重要资料档案保存不全；信贷资金被挪用；重组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规避委托贷款监管；对政府平台公司融资行为监控不力；股权质押管理问题未整改；审计人员配备不足问题未整改；对相关案件未按规定处置；未按监管要求将福费廷业务纳入表内核算；代销池业务模式整改不到位；违规开展综合财富管理代销业务整改不到位；个别贷款风险分类结果仍存在偏离；发放违反国家宏观调控政策贷款；部分正常资产转让问题整改不到位；部分不良资产转让问题整改不到位或未整改；对部分违规问题未进行责任追究或追究不到位；贷后管理不到位导致信贷资金违规流入股市；违规掩盖信贷资产质量；未按项目资本金管理要求同比例发放贷款；金融产品销售管理监督不到位；未按照工程实际进度发放贷款；房地产相关业务贷款“三查”不到位；固定资产贷款支付未落实实贷实付要求；个人经营性贷款“三查”不到位，贷款资金流入房地产市场；信用卡不当催收；案防工作不尽职，员工异常行为管控不到位；因企业划型错误导致小微企业服务收费减免政策执行不到位；个人经营性贷款“三查”不尽职、贷款管理不审慎；未经监管部门批准终止分支机构营业。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外汇管理总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分行或支行因数据治理不审慎；表外业务管理不审慎；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查；存在个人贷款管理不到位；个人消费贷款被挪用；贴现资金直接转回出票人账

户；借款人违反合同约定的行为虽发现但未及时采取有效措施；贷后管理不到位，信贷资金被挪用；互联网贷款贷后管理不到位；贷款业务浮利分费；虚增存款业务规模；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或者为客户开立匿名账户、假名账户；代替客户操作购买保险；违规办理同业业务，违规办理保理融资业务，违规办理 ODI 项下股权外转中业务，违规办理 ODI 项下股权外转中业务，违规转嫁成本，抵押物财产保险费用由客户承担；未按规定开展代销理财业务，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违反征信安全管理规定，违反金融产品和服务信息披露管理规定；贷前、贷中、贷后调查不尽职审查不尽职：包括发放个人消费贷款，贷前调查和贷后管理未尽职，贷后管理不到位贷款资金回流借款人和信贷资金未按约定用途使用，以及贷后管理不尽职、未和借款企业共同承担保险费；贷后管理不到位，贷款资金被挪用，贷款风险分类不准确，掩盖风险资产，转嫁经营成本，票据业务管理不审慎，贷款“三查”管理不到位；因管理不善导致金融许可证遗失、遗失许可证后未按规定报告；员工行为管理不到位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外汇管理局、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因办理经常项目资金收付，未对交易单证的真实性及其与外汇收支的一致性进行合理审，授信管理不到位；关联关系识别不到位、未按集团客户统一授信；员工管理不到位、员工从事违法活动，银行承兑汇票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未按照规定报送财务会计报告、统计报表等资料；安全测试存在薄弱环节；运行管理存在漏洞；数据安全不足；灾备管理不足，存在违规发放个人贷款；违规转嫁经营成本；个人信用消费贷款管理不到位；贷款“三查”不到位，信贷资金被挪用；未严格执行受托支付和实贷实付，向建筑施工企业发放用途不合规的流动资金贷款，未尽职核实项目工程进度发放房地产开发贷款，对抵押评估费内控管理不到位；提供虚假报表；换领金融许可证未按规定公告；强制搭售保险产品；票据业务办理不审慎，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贷后管理不尽职，部分流动资金贷款未按约定用途使用回流至借款人账户；超出服务收费名录违规收费；未落实优惠政策减免费用；受托支付审查不尽职；为异地企业办理资本金结汇业务未尽职审核、为企业办理利润汇出业务未尽职审核、办理退汇业务未尽职审核；向资本金不足的项目发放固定资产贷款；个人消费贷款违规流入限制性领域；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贴现资金回流出票人；未按规定进行保险销售从业人员执业登记管理；代理销售保险产品过程中销售行为不规范；小微业务统一授信管理不到位；违反外汇登记管理规定；违规行为；违反规定办理结汇等违法违规行为，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及上述机构的派出机构处罚。

除此之外，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741.0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741.06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或净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德邦锐泓债券 A	德邦锐泓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105,736,825.28	1,788.6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98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23.38	230.53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5,105,736,515.88	1,558.16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41001-20241231	5,105,726,475.41	-	-	5,105,726,475.41	100.0000
产品特有风险							
<p>1、本基金单一机构投资者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占比较大，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本基金的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p> <p>2、大额赎回有可能导致基金管理人被迫抛售证券以应付基金赎回的现金需要，则可能使基金资产净值受到不利影响，影响基金的投资运作和收益水平；</p> <p>3、因基金净值精度计算问题，或因赎回费收入归基金资产，大额赎回导致基金净值出现较大波动；</p> <p>4、单一机构投资者的大额赎回时容易造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在发生巨额赎回情形时，在符合基金合同约定情况下，如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可延期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申请，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被延期办理的风险；如果连续 2 个开放日以上（含本数）发生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对剩余投资者的赎回办理造成影响；</p> <p>5、单一机构投资者赎回后，若本基金连续 60 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情形的，本基金将按照基金合同的约定，进入清算程序并终止，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其他投资者可能面临基金提前终止的风险；</p> <p>6、大额赎回导致本基金在短时间内无法变现足够的资产予以应对，可能会产生基金仓位调整困难，导致流动性风险；</p> <p>7、大额赎回导致基金资产规模过小，可能导致部分投资受限而不能实现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目的及投资策略。</p>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24 年 11 月 14 日，基金管理人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体及规定网站刊登了《德邦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德邦锐泓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按照规定披露的各项公告。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杨浦区荆州路 198 号万硕大厦 A 栋 25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公司办公地点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询，公司网址为 www.db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咨询电话：400-821-7788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1 日